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义马市管道煤气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北京市市政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三门峡市义马市 2022 年燃气管道等更新改造项目（二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三门峡市义马市 2022 年燃气管道等更新改造项目（二期）。

2. 工程地点：义马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义发改【2023】95 号、义发改【2022】35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三门峡市义马市 2022 年燃气管道等更新改造项目（二期），位于义马市花园社区、银杏社区、鸿庆社区。主要内容  
包括：更换围楼管、户内燃气管道、户内燃气表、阀门、自闭阀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万零伍仟玖佰捌拾陆元玖角玖分  
(¥ 34005986.99 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捌仟伍佰柒拾叁元零玖分  
(¥ 538573.09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捌万贰仟柒佰元整 (¥682700.00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元整 (¥ 450000 .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庆伟。证书编号：京 211141546908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义马市管道煤气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_\_\_\_\_。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35%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_\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按通用条款执行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按通用条款执行 \_\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按规定执行 \_\_\_\_\_。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按规定执行 \_\_\_\_\_。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按规定执行 \_\_\_\_\_。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_\_\_\_\_。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后人员到位、设备进场支付 35% 的首付款；以后按月支付，支付至工程进度的 85%；工程结束后，支付至工程款的 80%；竣工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审计工程款的 97%；质保期（一年）满后，支付剩余的 3%，在业主指定银行开设本项目专款专用账号。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 。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7 天内 。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7 天内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 。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